

《山东拓普液压气动有限公司专用设备配件制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05月11日，山东拓普液压气动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山东拓普液压气动有限公司专用设备配件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验收会的有建设单位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山东拓普液压气动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山东科丽尔环境监测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单位-山东建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2名专家。验收会成立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附后)，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介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报告主要内容的汇报，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专用设备配件制造项目

建设单位：山东拓普液压气动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项目

工程规模：年产液压气动产品 1000 套。

建设地点：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徐寨片区稼轩西路以东、企业港 1 号路以西、35 号规划路以南，中德合作产业园 9# 厂房。

山东拓普液压气动有限公司投资 300 万元在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徐寨片区稼轩西路以东、企业港 1 号路以西、35 号规划路以南中德合作产业园 9# 厂房建设“专用设备配件制造项目”，项目主要租赁原有厂房，购置数控车床、立式加工中心、喷漆房等设备，用于液压气动产品生产，建成后年产液压气动产品 1000 套。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山东拓普液压气动有限公司委托山东建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山东拓普液压气动有限公司专用设备配件制造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2024 年 03 月 14 日，济南市生态环境局以济环报告表[2024]G12 号对该项目予以批复。

(三) 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其中环评预估环保投资 2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18 万元。

（四）验收范围

对山东拓普液压气动有限公司专用设备配件制造项目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描述及批复要求基本一致，无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济南市临空经济区产业区综合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主要废气为调漆废气、喷漆、晾干废气、喷枪清洗废气、焊接烟尘。

（1）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收集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2）调漆废气、喷漆、晾干废气、喷枪清洗废气：位于密闭喷漆房，经“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未被收集的废气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项目设备运行会产生机械噪声，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震、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来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废边角料、焊渣、生活垃圾、废切削液、废涂料包装桶、漆渣、喷枪清洗废液、废润滑油、废油包装桶、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含油抹布。

（1）一般固体废物：废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焊渣、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2）危险废物：废切削液、废涂料包装桶、漆渣、喷枪清洗废液、废润滑

油、废油包装桶、废活性炭、废过滤棉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处置。废含油抹布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五）其它环境保护措施

1.环境管理制度

企业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

2.在线监测装置

按照现行要求，企业不需要设置在线监测装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济南市临空经济区产业区综合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2.废气：

有组织废气：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喷调漆废气、喷漆、晾干废气、喷枪清洗废气经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处理后，排气筒出口所测 VOCs 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3.26\text{mg}/\text{m}^3$ ，小于其标准排放浓度限值 $70\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0.0429\text{kg}/\text{h}$ ，小于其排放标准速率限值 $2.4\text{kg}/\text{h}$ ；排气筒出口所测甲苯小于检出限，小于其标准排放值甲苯： $5.0\text{mg}/\text{m}^3$ ， $0.6\text{kg}/\text{h}$ ；排气筒出口所测二甲苯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957\text{mg}/\text{m}^3$ ，小于其标准排放浓度限值 $15\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0.0126\text{kg}/\text{h}$ ，小于其排放标准速率限值 $0.8\text{kg}/\text{h}$ ；排气筒出口所测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1.7\text{mg}/\text{m}^3$ ，小于其标准排放浓度限值 $10\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0.0223\text{kg}/\text{h}$ ，小于其排放标准速率限值 $3.5\text{kg}/\text{h}$ 。

综上，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产生的有组织颗粒物能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中重点控制区标准(颗粒物： $10\text{mg}/\text{m}^3$)；《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颗粒物 $3.5\text{kg}/\text{h}$)；有组织甲苯、二甲苯、VOCs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2018)表 2 中排放限值(VOCs： $70\text{mg}/\text{m}^3$ ， $2.4\text{kg}/\text{h}$ 、甲苯： $5.0\text{mg}/\text{m}^3$ ， $0.6\text{kg}/\text{h}$ 、二甲苯： $15\text{mg}/\text{m}^3$ ， $0.8\text{kg}/\text{h}$)相关要求。

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甲苯、二甲苯均小于检出限，均小于其标准排放浓度值甲苯：0.2mg/m³、二甲苯：0.2mg/m³。无组织 VOCs 最大排放浓度为 0.95mg/m³，小于其标准排放浓度限值 2.0mg/m³。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0.290mg/m³，小于其标准排放浓度限值 1.0mg/m³。

综上所述，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颗粒物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1.0mg/m³）的要求。厂界无组织甲苯、二甲苯、VOCs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 2801.5-2018）中表 3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VOCs：2.0mg/m³，甲苯：0.2mg/m³、二甲苯：0.2mg/m³）。

3.噪声：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昼间厂界噪声监测值在 54~59dB(A)之间，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昼间标准值：65dB（A））。项目夜间不生产，故未对夜间噪声进行监测。

4.固体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废边角料、焊渣、生活垃圾、废切削液、废涂料包装桶、漆渣、喷枪清洗废液、废润滑油、废油包装桶、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含油抹布。

（1）一般固体废物：废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焊渣、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2）危险废物：废切削液、废涂料包装桶、漆渣、喷枪清洗废液、废润滑油、废油包装桶、废活性炭、废过滤棉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处置。废含油抹布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综上，验收监测期间，一般固废的贮存、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及修改单要求。危险废物处置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要求。

5.总量控制：项目环评和批复要求，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控制在颗粒物：0.0524t/a；VOCs：0.1019t/a。根据验收监测期间的检测结果计算，本项目年颗粒物排放量为：0.0339/a，年 VOCs 排放量为 0.0835t/a（根据环评预测以及实际调查，按照年喷漆工作时间 2080h 计算）能够满足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不会造成环境质量的恶化。

六、验收结论

山东拓普液压气动有限公司专用设备配件制造项目环保手续齐全，落实了环评提出的环保和风险防范措施，主要污染物可做到达标排放，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验收组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建议与要求

- 1.进一步加强噪声源的治理，降低对环境的不良影响。
- 2.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3.按规范要求做好危废间防渗，落实危废管理制度，正确张贴标识，双人双锁管理，做好危废出入库台账记录。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山东拓普液压气动有限公司

2024年05月11日

验收组成员信息见下页。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签字	备注
	山东拓普液压气动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袁东	齐鲁师范学院	教授			专家
宗万松	山东师范大学地理与环境学院	教授			
	山东建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
杜闪闪	山东科丽尔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编写人			监测单位

山东拓普液压气动有限公司

2024年05月11日